

证券代码：600075
债券代码：110087

证券简称：新疆天业
债券简称：天业转债

公告编号：2026-024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准》（证监许可 2022 785 号），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00 亿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价）36,226,037.8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63,773,962.16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上市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上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3,928.02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3,758.28 万元，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0,169.74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5,940.9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投资金总额	3,000,000,0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36,226,037.84
募投资金净额	2,963,773,962.16

项目	金额（元）
减：累计使用募投项目金额（含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置换金额）	2,739,280,218.67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2,537,582,842.16
本年度投入金额	201,697,376.51
减：用募投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减：暂时闲置募投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120,000,000.00
减：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转出	
加：暂时闲置募投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54,915,370.30
其中：以前年度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52,211,516.80
本年度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2,703,853.50
其中：理财收益	2,227,541.29
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476,312.2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59,409,113.7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九届十六次董事会对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全面梳理、修订、完善，增设第六章“责任追究”章节，同时将该制度名称调整为《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新疆天业汇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米东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65100100000000000019	活期	38,589,269.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米东区支行	512100100100049315	活期	86,612,011.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3016028329200230112	活期	564,798.0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657657601013000101316	活期	6,335,214.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	107092423576	活期	27,307,821.22	
合计			159,409,113.7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3,928.02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3,758.28 万元，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0,169.74 万元。

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 12-00064 号），认为：

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新疆天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新疆天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报告。

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6,377.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69.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3,928.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天业汇祥年产 25 万吨超净高纯醇基精细化学品项目	否	112,000.00	112,000.00	112,000.00	14,239.36	105,588.93	6,411.07	94%	2024 年 9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尚有部分尾款有待支付	2774.11	否	否
2. 天业汇祥年产 22.5 万吨高性能树脂原料项目	否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5,930.38	88,339.09	19,660.92	82%	不晚于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	8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0,169.74	273,928.02	26,071.99	9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 2024 年 9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年产 25 万吨超净高纯醇基精细化学品募投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5 万吨超净高纯醇基精细化学品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业汇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业汇祥”）建设实施，该项目已经成功打通全流程，顺利产出无水乙醇，由于上述项目实现全面达产尚需一定时间，且未来的市场变化等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可能导致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2. 2025 年 6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司天业汇祥年产 25 万吨超净高纯醇基精细化学品项目已于 2024 年 9									

	<p>月投产但尚有部分尾款有待支付，同时结合当前天业汇祥年产 22.5 万吨高性能树脂原料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天业汇祥年产 25 万吨超净高纯醇基精细化学品项目的预计结项时间延期至不晚于 2026 年 6 月；“天业汇祥年产 22.5 万吨高性能树脂原料项目”的预计投产时间及结项时间延期至不晚于 2026 年 6 月。</p> <p>3. 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年产 22.5 万吨高性能树脂原料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2.5 万吨高性能树脂原料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天业汇祥建设实施，该项目已成功打通全流程，顺利产出高性能树脂原料，由于上述项目实现全面达产尚需一定时间，且未来的市场变化等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可能导致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由于该项目为全国首套装置设计，在后续试生产运行过程中存在部分缺陷，仍处于进一步调试过程中，公司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不晚于 2026 年 6 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2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及八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58.18 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250.43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07.75 万元（不含税价）。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3-444 号的鉴证报告。</p> <p>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在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至募集资金到账日（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250.43 万元，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307.75 万元（不含增值税），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合计 1,558.18 万元。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天健审（2022）3-444 号）。2022 年 8 月 3 日，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及八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九届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收益凭证或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投资额度、品种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15,940.91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5,491.54万元，其中本年度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270.39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2,000.00万元。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申万宏源证券	龙鼎定制 2229 期 (SRYS39)	5,000.00	2025.7.28	2026.1.26	否
申万宏源证券	龙鼎定制 2230 期 (SRYS40)	5,000.00	2025.7.28	2026.1.26	否
申万宏源证券	龙鼎定制 2236 期 (SRYS58)	2,000.00	2025.7.28	2026.1.27	否
合计		12,000.00	—	—	—

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期限183天、184天的申万宏源收益凭证龙鼎定制系列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12,000万元，获得收益990,213.92元，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